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實體之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亞洲衛星管理層股權信託

及

ASIASAT MSOT (PTC) LIMITED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以亞洲衛星管理層股權信託受託人
之身份行事

**ASIA SATELLITE
TELECOMMUNICATIONS
HOLDINGS LIMITED**
亞洲衛星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35)

聯合公告

建議

根據百慕達公司法第99條
以協議計劃形式
私有化
亞洲衛星控股有限公司

提高註銷代價

及

恢復買賣

亞洲衛星管理層股權信託與
AsiaSat MSOT (PTC) Limited
(以亞洲衛星管理層股權信託受託人之身份行事)
之財務顧問

HSBC  **滙豐**

獨立董事委員會之獨立財務顧問
英高財務顧問有限公司

ANGLO CHINESE 
CORPORATE FINANCE, LIMITED

* 僅供識別

茲提述亞洲衛星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亞洲衛星管理層股權信託（「管理層股權信託」）及AsiaSat MSOT (PTC) Limited（「管理層股權信託受託人」）（以管理層股權信託受託人之身份行事）（管理層股權信託與管理層股權信託受託人統稱為「要約人」）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二日就（其中包括）建議以協議計劃形式私有化本公司（「建議」）而共同刊發之聯合公告（「聯合公告」），及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三日、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八日及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一日刊發之其後公告及本公司與要約人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一日共同刊發之聯合公告（統稱為「其後公告」）。

聯合公告刊發後，要約人接獲持有超過收購守則規定於法院會議上否決決議案所需票數之股東發出之函件，當中載有關於註銷代價水平之聲明，以及有關彼等並不會支持已公告條款的建議之聲明及／或表述。概不保證自發出函件起或日後將不會收到有關可能投票意向之進一步聲明及／或表述及／或註銷代價之建議提高或任何其他事件是否會影響相關股東之看法。要約人並無尋求，亦無意向或能力確定或確認任何有關股東之最終意向或其投票權之行使。

要約人通知本公司，為使建議對獨立計劃股東更具吸引力，要約人將註銷代價由每股計劃股份22.00港元提高至23.50港元（經修訂「註銷代價」），增加約6.82%。除本段所述變動外，並無對建議作出其他變動。

要約人聲明，其將不會進一步提高經修訂註銷代價。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敬請注意，根據收購守則規則18.3，要約人於作出本聲明後將不得進一步提高經修訂註銷代價（除收購守則規則18.3所准許的非常例外的情況外）。

應本公司要求，股份自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一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在聯交所買賣，以待刊發本公告。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自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五日上午九時正起恢復股份在聯交所買賣。

警告提示：股東及／或準投資者務須注意，建議（包括計劃）須待所有條件達成或獲有效豁免（倘適用）後方始生效。計劃可能或未必生效。

誠如其後公告披露，本公司已委任英高財務顧問有限公司（「英高」）為獨立財務顧問，就建議向獨立董事委員會提供意見。英高及獨立董事委員會有關建議之意見及推薦建議（根據經修訂註銷代價得出）連同有關建議之詳細時間表將載於預期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五日或之前寄發之計劃文件內。

因此，股東及／或準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須審慎行事。任何人士如對彼等應採取之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彼等之持牌證券交易商、註冊證券機構、銀行經理、律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緒言

茲提述(i)有關（其中包括）建議之聯合公告，及(ii)其後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聯合公告及其後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建議

聯合公告刊發後，要約人接獲持有超過收購守則規定於法院會議上否決決議案所需票數之股東發出之函件，當中載有關於註銷代價水平之聲明，以及有關彼等並不會支持已公告條款的建議之聲明及 / 或表述。概不保證自發出函件起或日後將不會收到有關可能投票意向之進一步聲明及 / 或表述及 / 或註銷代價之建議提高或任何其他事件是否會影響相關股東之看法。要約人並無尋求，亦無意向或能力確定或確認任何有關股東之最終意向或其投票權之行使。

要約人通知本公司，為使建議對獨立計劃股東更具吸引力，要約人將註銷代價由每股計劃股份22.00港元提高至23.50港元（增加約6.82%）。除本段所述變動外，並無對建議作出其他變動。

要約人聲明，其將不會進一步提高經修訂註銷代價。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敬請注意，根據收購守則規則18.3，要約人於作出本聲明後將不得進一步提高經修訂註銷代價（除收購守則規則18.3所准許的非常例外的情況外）。

價值比較

經修訂註銷代價較：

- 股份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八日（即股份暫停買賣以待刊發本公告前之最後交易日）（「**調整前日**」）在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每股22.00港元溢價約 6.82%；
- 股份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一日（即股份暫停買賣以待刊發聯合公告前之最後交易日）（「**最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每股19.00港元溢價約 23.68%；
- 股份於截至最後交易日之前5個交易日（包括當日）在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平均約每股18.96港元溢價約23.95%；

- 股份於截至最後交易日之前10個交易日（包括當日）在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平均約每股18.76港元溢價約25.24%；
- 股份於截至最後交易日之前30個交易日（包括當日）在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平均約每股18.20港元溢價約29.14%；
- 股份於截至最後交易日之前60個交易日（包括當日）在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平均約每股17.27港元溢價約36.10%；
- 股份於截至最後交易日之前90個交易日（包括當日）在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平均約每股16.63港元溢價約41.31%；
- 股份於截至最後交易日之前180個交易日（包括當日）在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平均約每股16.42港元溢價約43.15%；及
- 股份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每股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約17.07港元溢價約37.69%。

最高價及最低價

截至最後交易日止六個月期間，於聯交所所報的股份最高收市價為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三日、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五日、二零一二年三月十六日、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九日及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一日之每股19.00港元，於聯交所所報的股份最低收市價為二零一一年十月四日之每股14.20港元。

經修訂註銷代價較截至最後交易日止六個月期間股份之最低收市價每股14.20港元溢價約65.49%。

總代價及財務資源

於調整前日，已發行391,195,500股股份，其中100,020,805股股份由計劃股東持有。根據經修訂註銷代價計算，建議所需之現金（連同聯合公告「現有股份獎勵計劃」一節所述應付現有股份獎勵計劃參與者之現金）將由約2,246,000,000港元提高至約2,399,000,000港元。建議所需額外現金（根據經修訂註銷代價計算）將由要約人根據經修訂貸款安排向本集團借入。據此，Opco同意向要約人提供金額最高約2,446,000,000港元之貸款，而有關貸款將以本集團內部資源撥付。要約人能否償還該筆資金將視本公司可向要約人分派之未來股息而定，而後者將取決於本公司之業務。

滙豐（作為要約人之財務顧問）信納，要約人可獲取足夠之財務資源以悉數支付建議所需之現金。

暫停及恢復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股份自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一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在聯交所買賣，以待刊發本公告。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自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五日上午九時正起恢復股份在聯交所買賣。

警告提示：股東及／或準投資者務須注意，建議（包括計劃）須待所有條件達成或獲有效豁免（倘適用）後方始生效。計劃可能或未必生效。

誠如其後公告披露，本公司已委任英高為獨立財務顧問，就建議向獨立董事委員會提供意見。英高及獨立董事委員會有關建議之意見及推薦建議（根據經修訂註銷代價得出）連同有關建議之詳細時間表將載於預期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五日或之前寄發之計劃文件內。

因此，股東及／或準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須審慎行事。任何人士如對彼等應採取之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彼等之持牌證券交易商、註冊證券機構、銀行經理、律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承董事局命
ASIASAT MSOT (PTC) LIMITED
董事
魏義軍

承董事局命
**ASIA SATELLITE
TELECOMMUNICATIONS
HOLDINGS LIMITED**
亞洲衛星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楊小清

香港，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四日

* 謹供識別

於公告日期，要約人之董事為：

魏義軍先生
唐舜康先生
張文蓉女士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為：

非執行董事：

居偉民先生（主席）
Sherwood P. DODGE先生（副主席）
秘增信先生
羅寧先生
翟克信先生
John F. CONNELLY先生
顧寶芳女士
陳明克先生

執行董事：

魏義軍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坤耀教授
史習陶先生
James WATKINS先生

替任董事：

莊志陽先生（秘增信先生之替任董事）

要約人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本公告所載資料（有關本集團者除外）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告內所發表意見（本集團所發表者除外）均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且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之任何內容有所誤導。

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就有關本集團之資料而言）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告內所發表意見（要約人所發表者除外）均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且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之任何內容有所誤導。